

证券代码：600877

证券简称：*ST 嘉陵

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44

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集团）

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集团）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10月27日起停牌，并因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于2017年11月10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，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7-047）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10月27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停牌期满1个月，2017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》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11月27日连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2017年11月29日，公司披露了《<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(草案)>及其摘要》，同时因公司筹划另一起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于同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连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》。停牌期满2个月，公司于2017年12月27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7-079）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12月27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停牌期满3个月，公司于2018年1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并于2018年1月27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8-007），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27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1个月。

公司于2018年1月29日、2月14日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并于2018年2月27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8-026），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27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1个月。公司独立董事就继续停牌事宜发表了《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独立意见》。

2018年3月26日，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<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>及其摘要》及其相关议案，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相关公告。

根据有关监管要求，上海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，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，待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且本公司予以回复后，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规定复牌。

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并每 5 个交易日公告事项进展情况，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集团）

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